

#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积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推动公司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5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5年，公司外部市场环境承压，受国际地缘冲突、国内卫浴行业周期波动及市场环境变化影响，终端需求不及预期，产品销售收入及毛利率均出现下降。同时，公司结合行业竞争格局及发展趋势，推进战略性业务调整，虽短期对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但为长期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29.44亿元，同比减少14.9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0亿元。

### 二、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回顾

#### （一）董事会总体情况

2025年4月28日，公司董事会成员杨春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副总经理职务，辞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2025年6月30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云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其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9名成员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为王惠文先生、王彦庆先生、王佳女士、王彦伟先生、张春玉先生，职工代表董事为王云鹏先生，独立董事为吕琴女士、韩慧博先生、梁清华女士。

####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5次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历次会议，勤勉尽责，认真履行董事义务，充分发挥专业技能和决策能力，全力支持经营

层的工作。会议审议通过的事项，均由董事会组织实施，积极有效地发挥董事会的作用。

历次董事会的提案、召集、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规范运作，全体董事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未提出异议，具体审议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会议决议
2025年4月 28日	第七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9.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为工程经销商履行公司项目合同义务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3. 《关于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责任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li><li>14.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li><li>15.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li><li>16.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li><li>17. 《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li><li>18.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li><li>19. 《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li><li>20.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li><li>21. 《关于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的议案》</li><li>22. 《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li><li>23.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li><li>24. 《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li><li>25. 《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li><li>26. 《关于制定〈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li><li>27.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li><li>28.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li><li>29.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li><li>3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li><li>31. 《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li><li>32. 《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li></ol>
--	--

2025年6月 30日	第七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	<p>审议通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li> <li>2.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li> <li>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li> <li>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li> <li>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li> <li>6.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li> <li>7.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li> <li>8. 《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li> </ol>
2025年8月 21日	第七届董事会 第七次会议	<p>审议通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li> <li>2.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li> <li>3. 《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li> <li>4.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议案》</li> <li>5. 《关于修订〈内幕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li> <li>6.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li> <li>7. 《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li> <li>8.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li> <li>9. 《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li> </ol>
2025年9月4 日	第七届董事会 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拟公开挂牌出售广西新高盛薄型建陶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债权的议案》</li> <li>2.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li> <li>3. 《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li> </ol>
2025年10月29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li> <li>2. 《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li> </ol>

## （二）董事会执行股东会决议情况

2025年，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会，均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广大投资者参与股东会表决提供了便利，切实保障了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和监督权。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会决议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认真落实股东会各项决议，接受承接监事会监督职权的审计委员会的监督，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具体审议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会议决议
2025年5月20日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li> <li>2. 《关于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li> <li>3.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li> <li>4.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li> <li>5.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li> <li>6.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li> <li>7. 《关于监事薪酬的议案》</li> </ol>

		8.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为工程经销商履行公司项目合同义务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2025年7月16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审议通过：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6.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2025年9月23日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审议通过： 1.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三）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切实推动监管要求落地执行，依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搭建董事会“4+1”履职平台，科学设置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业委员会积极履职、勤勉尽责，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与决策支撑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务实的意见建议。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度环境、社会责任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等文件，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环境与市场形势，对公司发展战略开展了系统的规划研究，同时就公司发展战略落地及未来重点工作推进提出了合理化建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财务报告、内审计划及总结、修订制度、计提资产减值等事项，并对续聘审计机构、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等相关事项提出专业意见和建议。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和绩效考核制度，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披露的薪酬事项进行了审核，未发现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秉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及专业背景进行了审查，圆满完成了变更公司财务总监及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工作，保证了公司决策层、管理层的高效运作，对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起到了良好促进作用。

各专业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对公司财务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董事及高管薪酬、计提资产减值、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重要事项进行审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和重要意见，有效促进了公司规范治理、有效运行。

#### **（四）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诚实勤勉、独立履行职责，按时出席股东会、董事会，全程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各位独立董事依托现场参会契机对公司进行现场调研，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及终端市场情况，针对经营发展中的相关问题开展研讨，并结合自身专业背景为公司提供专业意见与建议，有效提升了公司决策的准确性与科学性。同时，独立董事对提交审议的各项议案严格审慎把关，作出

独立、客观、公正的专业判断，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五）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内部控制自查工作，结合最新修订的法律法规，修订完善《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21项内部管理制度，新制定《对外捐赠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2项制度；同时完成2024年度内控设计与运行有效性的自我评价，编制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本次制度修编与制定，进一步健全了公司制度体系，强化内控建设、完善风险防控机制，助力公司规范运营和可持续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合法权益。此外，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控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六）信息披露管理工作情况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要求，规范信息披露报送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披露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及挂网材料98份，涉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委托理财等重大事项，保证了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2025年，公司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年度信息披露评价最高等级“A级”。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工作，结合最新修订的法律法规，修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知情人员在窗口期、敏感期均严格履行保密义务，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同时，公司及时传达监管机构要求，组织相关信息披露负责人进行《内幕交易防范培训》《上市公司内幕交易案例讲解》《2025年半年度违规案例分析与总结》等专题培训学习，切实提升相关人员信息披露合规意识。

####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搭建多元化沟通渠道，累计召开业绩说明会4次，并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上交所e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等方式，与投资者、研究机构保持常态化沟通，积极听取各方对公司经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着力提升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现状及未来发展战略的认知与认同，持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建设。

## （八）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持续提升环境、社会责任与公司治理（ESG）综合水平，已连续多年披露《环境、社会责任及公司治理（ESG）报告》，围绕公司治理、低碳发展、绿色制造、产品研发、质量管理、员工发展、客户服务与权益保障、环境管理及绿色运营、回馈社会等核心维度，充分展现企业责任担当，以ESG建设赋能公司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

### 三、董事会2026年度工作规划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锚定公司发展战略与经营目标，秉持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履职，发挥公司治理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跟踪落实董事会及股东会决议，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重点推进以下工作：

1. 强化董事履职管理与专业培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专业支撑作用，提升董事会履职规范性与有效性，促进公司规范稳健运作。

2. 密切关注并贯彻最新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及时修订完善公司内控制度并推动落地，从制度建设与执行层面强化内控管理，持续监督检查内控制度执行情况。

3. 切实落实投资者利益保护要求，健全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保障其合法权益并给予持续稳定的合理回报；持续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规范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流程，完善沟通渠道，通过投资者电话、上证e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开展以需求为导向的互动交流，构建长期稳定的良性投资者关系，精准传递公司价值，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树立公司良好资本市场形象。

4. 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与透明度，严格按监管要求及时披露定期、临时报告，确保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增强信息披露的主动性、针对性与有效性，切实保障投资者知情权。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